

方言撷趣

# “岚”与“峦”

彭守业

在胶东，过去有不少生长着桲椤等灌木的地方（有的里面也有松树、刺槐等乔木），人们习惯上称这种地方为“柴lan子”或“lan子”。这些“柴lan子”多位于丘陵山地，也有的位于平地或低洼处，太高处一般没有，秋天农民们都进去砍烧柴。

“农业学大寨”运动开始后，这些“lan子”多被开垦，所剩无几。这个“lan”，人们写作“岚”，书面语是“山岚”。过去，山岚是农民很重要的生活资料，那时的地契及土改时的《土地房产证》等资料上面，都详细地记载着农户土地及山岚的情况。

《栖霞文史资料》中，对牟二黑子家族的财产情况是这样记述的：牟家在鼎盛时期，拥有土地六万亩，山岚十二万亩，佃户村一百五十多个，各种房屋五千五百余间，仅其住宅就达到四百八十余间。

前不久，笔者受邀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峰村编修村志。该村一个叫“张家lan子”的地方，里面生长着灌木和刺槐等树木，我写作“张家岚子”，同时将出柴草的山地写作“山岚”。村志审核稿发下去后，有一位文史知识丰富的退休教师看得很仔细、认真，他将“张家岚子”改为“张家峦子”，将“山岚”改为“山峦”，而且批注：“岚”是山间的雾气（对胶东民俗颇有研究的龙口人王东超先生曾写过《“岚”还是“峦”？黄县话缠夹不清》一文，持相同观点）。我感到很惊讶，急忙查找工具书，还真是这么解释的，而且只有这么一种。过去在读古文时，有时遇到“夕岚”“晓岚”“岚岫”之类含“岚”字的词，感觉比较高雅，不是“出柴草的地方”，但从没往“山间的雾气”上想。

我是大学中文系毕业的，同学中有的教大学，有的教中学，我与两位对汉语言研究颇多的同学探讨这个问题。他们与我的反应一样，都说：“难道过去我们都写错了？”我又在一个文史群里探讨这个问题，并找了外地十多位微信好友交流探讨，了解到，整个胶东都将出柴草的地方写作“山岚”，西面的潍坊也这么写，但安徽、甘肃等地的微信好友说，他们没有这么写的，日照也不这么写，胶东东部移民到辽宁省东港市的人，有说“山lan子”的，但“lan”是哪个字却说不准，估计这种叫法是受胶东移民影响。

调查结果说明，“lan子”是方言，省外基本没有这么说的，即使在山东省内，也只有胶东及潍坊一带这么说，而“岚”只是个替代字。我认为，如果说“岚”这个替代字不准确，也不能用“峦”，因为“峦”指山峰，胶东一带的“山lan”强调的是山上的桲椤等柴草，而“山峦”强调的是山峰，不是一回事。长峰村的“张家lan子”，是说这片出柴草的地方过去是张家的，而不是说山峰是张家的。而且“峦”是书面语言，在胶东人的口语里没有用它的，更没有“峦子”的说法。如果这么

说，似乎将“lan”的替代字写作“栏”，更合适一些，但如果写作“山栏”“柴栏子”，胶东人能接受吗？

在胶东有很多叫“岚”的地方，烟台市莱山区有一个樗岚村，意指该村周围山丘上生长着不少樗树；我们村有一个叫“小岚”的地名，是一块一亩多地、上面长着桲椤的地方；莱西市有一个“柴岚村”，《莱西市志》是这样介绍该村的：“村外有土岭，岭上草木丛生，被称为柴禾岚子，村以此得名柴岚。”这就更有说服力了。

因此，我认为：无论是早期的《新华字典》，还是后来的《辞海》《词源》等工具书对“岚”的解释都有局限性，没有反映出它还有“出柴草的地方”这层意思。闽南一带称房子为“厝”，工具书收录了，而对胶东一带称出柴草的地方为“岚”却没收录，是因为编者不了解。这也不奇怪，工具书经常再版，每次再版都需修改、补充、完善。过去渤海与黄海没有明确的分界线，说烟台位于渤海之滨是可以的。后来国家将黄渤海的分界线确定为蓬莱沿庙岛群岛至旅顺口一线，但30多年前修的《词源》还说烟台位于渤海之滨就错了，当时烟台有人在报纸上批评《词源》编辑部傲慢，错了也不改。我说：“他们也许不是傲慢，而是对实际情况缺乏深入了解。”

再比如“夼”字，几乎仅限于山东省范围内使用，在南方和东北等地没有多少人认识。我小时候《新华字典》上的解释是“洼地，多用于地名。大夼、刘家夼、马草夼都在山东省”。大夼在莱阳，刘家夼在牟平，马草夼村就是我的家乡，当时我们都认为这个解释正确。30多年前，有关部门组织编修《辞源》时，为了弄清“夼”的含义，曾特地派专家来山东省实地考察，最后给“夼”重新定义：指两山之间的沟。我有位同学是牟平丁家夼村，他认为这个解释对，说他们村就是这种情况。又有人说，烟台有“前七夼村”和“后七夼村”，这“七夼”指8座山之间的7条沟。这之前还有一个折中性解释：两山之间的洼地。

我个人认为这三种解释应该都对：我们村属于典型的丘陵地带，只有洼地，没有山，村里还有“埠子夼”“岔夼”两个小地名，也都是洼地。工具书应该将这三种解释都收录，而不能挂一漏二。

我认为对工具书要尊重，但不能迷信。我们胶东人上千年一直写“山岚草场”，现在不能因为工具书没有这方面的解释就不写了，所以在《长峰村志》里，我认为应写作“张家岚子”和“山岚”。如有可能，我将设法与《词源》等工具书编辑部沟通，争取将来再版时，“岚”字下面再加一条：山东东部一带称出柴草的地方，如“山岚”“柴岚子”等。

笔者学识浅薄，一家之言未必正确，望方家参与探讨并指正。

乡村记忆

## 量地的故事

孙英山

我们的村庄在山区，山脉一座连着一座，远的在村庄4公里外。山岚众多，土地稀少，那些大山上的山瘠薄地从山根到半山腰，都是花岗岩石头垒就的一层一层的梯田。

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，土地都是农民赖以生存的根本。民以食为天，食以地为根。在过去，父辈祖辈一辈子都在这片黑土地上披星戴月、摸爬滚打。手里积攒节省下来的铜板，首先考虑的是为子女购置土地，扩大耕种面积，向土地要粮食，在泥土里掘金。

前几天翻动家中老一辈留下的一些遗物，看到一卷用羊皮纸包裹的东西。打开一看，一张上世纪20年代晚期爷爷购买土地的地契映入了我的眼帘。那是爷爷多少年省吃俭用，用汗水攒下的20个大洋购买周家土地的地契。手捧契单，思绪良久，感慨万千，心情久久难以平静。

社会在发展变化。从一家一户的单干，到前期的互助组，再到合作社，从小家到大家，合併成一个大集体。1958年成立人民公社，村里成立了荆山社和荆阳社两个大社，再后来发展合并为荆阳大队，下设6个生产小队。分队要重新统一划分土地。大队长、会计、保管等一套量地班子，需要上山按地片对全村的土地一块一块仔细丈量。

土地是按一级、二级、三级的等级分类丈量的。量完后用高粱秸秆劈开一段段用毛笔写上几级地，几亩几分地，在地头插上一个小牌作为标记。

有一天，丈量人员来到小桂山丈量土地。山前坡山势陡峭，荆棘丛生。早年，会计丈量土地不使用米尺，一般都用“步弓”。也有使用“丈杆”，这是古代丈量土地的两种木制工具。“步弓”，形似“冉”字，有柄，略于弓形，两足间相距一步，故名“步弓”。测量时，手持上面与腰齐平的木柄，向前倒着量。

“丈杆”，折叠式，中间一个旋，合为5尺，放开为1丈，故名

“丈杆”。两种工具亦可兼用。丈量土地从上地头量到下地头，从地外边量到地里边，得出长和宽的米数。计算土地的亩数换算：1亩等于60平方丈，等于6000平方尺，1亩等于666.667平方米。

实际上，会计们平常求亩数，一般不用这个数值求，而是用更简易的计算方法。公式是：长（米）×宽（米）×0.0015=（亩）。据了解民间还有一个更实用的口诀来计算：平方米换算为亩，计算口诀为：加半左移三。1平方米=0.0015亩。如：128平方米等于多少亩？计算方法是，先用128+128的一半：128+64=192，再把小数点左移三位，即得出亩数为0.192亩。

小桂山的地，原来是我的邻居孙忠信家的老地，一块一块的，大略有50多块。他家种了一辈子的地，到现在也不知道有多少块，据说总共有2亩多地。那天，会计量地也犯了难，“步弓”“丈杆”都用不上。一个兔子不拉屎的地方，地块太小了。巴掌大小，蒲团大小，粪篓大小，一块一块，小得可怜。有的只能栽一棵方瓜，怎么量？老虎吃天无处下口。大家思考良久，队长说：“实在没有办法，不行就数数地块，最后折合一下。”大家也随声附和同意了队长的意见。于是，几个人分头从小桂山的中间到半山腰，东西两面数了起来。从一块、两块、三块数到一十、二十、三十……爬着山坡，瞅着地块，数着数着，就乱了套，有没数的，有数过的。最后，稀里糊涂加起来，到底也不知道是多少块。

这时候，一位在山上掐山麻楂、五十多岁的邻居大嫂，掐满了一篓子准备下山，手按着放在地上的篓子说：“这可从哪儿下？”因为山势突兀凹陷，起伏不平，根本没有路，上山容易下山难啊。

一位量地的、五十多岁、喜欢开玩笑的老人听后，随手从山坡上薅了一把网状的、软绵绵的、名叫穷山网的山草，用手挽了挽形似鸟窝，放在了地上。他接着那个大嫂的话茬说：“就在这儿下吧。”两个人的玩笑对话，引起大家一阵哄笑。实话实说，当年那么多的小地块怎么能有一个确切的数目呢？殊不知，原来在掐菜大嫂菜篓子底下还压着一块地呢。

说起来是笑话，听起来是故事。当年丈量土地数地块发生的那些往事，虽然距今已经60多年了，但是今天回忆起来还是令人感慨不已。